



华创生活

NEEQ: 873207

深圳市华创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华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治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方治
电话	0755-26971006
传真	0755-26971258
电子邮箱	fangz@hcshgf.cn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 39 号马家龙 14 栋 3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 39 号马家龙 14 栋 305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8,062,132.00	119,055,169.53	125.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278,993.02	110,560,356.64	26.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3	1.6	26.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80%	0.1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自行添行）	47.52%	7.08%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6,270,862.15	14,158,540.00	933.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18,636.38	343,409.21	8,554.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160,618.50	443,999.5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5,728.88	921,392.11	6,559.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77%	3.5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63%	4.5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6	716.6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300	0.04%	6,069,700	6,100,000	8.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9,069,700	99.96%	-6,069,700	63,000,000.00	91.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9,069,700	99.96%	-6,069,700	63,000,000.00	91.17%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9,100,000.00	-	0.00	69,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华云	63,000,000	0	63,000,000	91.1722%	63,000,000	0
2	福建盛云贸易有限公司	6,069,700	0	6,069,700	8.7839%	0	6,069,700
3	徐艳来	0	17,700	17,700	0.0256%	0	17,700
4	廖东良	9,600	0	9,600	0.0139%	0	9,600
5	何春娟	0	3,000	3,000	0.0043%	0	3,000
6	谷建明	400	-400	0	0%	0	0

7	上海泽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0	0%	0	0
8	刘彦盟	200	-200	0	0%	0	0
9	廉晨龙	100	-100	0	0%	0	0
合计		69,100,000	0.00	69,100,000	100%	63,000,000	6,1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福建盛云贸易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陈华云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福建省华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华震物业	100.00	
2	福建华创营销有限公司	华创营销	100.00	
3	兰州英家皇道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英家皇道	100.00	
4	福州华创装修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华创装修	100.00	
5	福州华创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华创网络	100.00	

6	福州华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毅智能		51.00
7	福州云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云璟	100.00	
8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餐四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三餐四季		51.00
9	福州华辉智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华辉智慧	70.00	
10	安徽华创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华创	60.00	
11	江西华创城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华创	51.00	

备注：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兰州英家皇道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详见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